

# 海南省琼海市人民医院

## 销 售 合 同

甲方：琼海市人民医院

乙方：海南金铭浩贸易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采购电切镜系统等医疗设备

项目编号：ZK-CGZGK2018118/B包

联系人：徐康

联系电话：15103048903

采购代理机构：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# 销 售 合 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海南省琼海市人民医院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海南金铭浩贸易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 2019年1月2日采购电切镜系统等医疗设备（项目编号：ZK-CGZGK2018118/B包）中标通知书、响应文件的要求，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。

## 一、标的内容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等

序号	合同标的内容	型号	品牌	产地	数量	单价	总价
1	高清摄像头	AR-3210-0001	Arthrex	美国	1	199200.00	199200.00
总价（大写）：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圆整						小写：199200.00 元	

## 二、履约时间及方式

1. 履约时间及方式：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货物。
2. 履约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三、付款时间、方式及条件：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款 95%，剩余合同款 5%作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壹年后付清。

## 四、验收

1. 验收方式及标准：在交货前，成交供应商应对货物的质量、规格、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查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。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。成交供应商将货物提供至采购人后，采购人在 7 日内组织验收，并制作验收备忘录，签署验收意见。

## 五、违约责任

1.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，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，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，每延迟 5 个工作日迟交货物（含软件及相关服务）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，按合同金额的 1%/天计扣违约赔偿费。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10%。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2.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水灾、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，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，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，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。

## 六、解决争议的办法

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，作如下 顺序 处理：

- (1)、申请仲裁。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。
- (2)、提起诉讼。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。

